

附件五、桃園市115年市長盃硬筆書法競賽經費概算表

項次	項目		單價	單位	數量	金額	備註
1	評審指導費	初賽	2,500	1人	6	15,000	評選作品
		決賽	2,500	1人	6	15,000	評選作品
	合 計		30,000				
2	評審會議出席費		2,500	1場*1人	9	22,500	參照出席費標準編列（討論和確認評審作品標準）
3	定題費		3,000	科*人	3	9,000	訂定各組初決賽題目
4	評審交通費		400	式	9	3,600	
5	獎勵金 （學生組）		2,200	組	20	44,000	第一名1人：禮券500元 第二名2人：禮券400元 第三名3人：禮券300元
6	獎勵金 （教師組）		4,400	組	1	4,400	第一名1人：禮券1000元 第二 名2人：禮券800元 第三 名3人：禮券600元
7	文具耗材費		5,000	式	1	5,000	單價不超過1萬元之活動所需用品：筆、標籤紙、釘書機、釘書針、燕尾夾、資料夾等
8	印刷費		18,000	式	1	18,000	紙張、碳粉夾、比賽用紙排版、比賽用紙等
9	硬筆競賽成果專輯		350	本	160	56,000	1. 尺寸：A4。 2. 頁次：72頁。 3. 封面250磅銅版紙上光及內頁150P銅版紙。 4. 彩色印刷。 5. 裝訂方式：膠裝。
10	郵寄紙箱、郵資		80	件	40	3,200	
11	誤餐費		120	人/次	80	9,600	初、決賽及頒獎典禮等評審及工作人員
12	茶水費		20	人/次	80	1,600	初、決賽及頒獎典禮等評審及工作人員
13	場地水電費		3,000	式	2	6,000	決賽、頒獎典禮
14	場地佈置費		5,000	式	1	5,000	
15	雜支		7,100	式	1	7,100	
小 計						225,000	

附件五、桃園市115年市長盃硬筆書法競賽經費概算表

項次	項目	單價	單位	數量	金額	備註
15	加班費	300	1時*1人	300	90,000	依據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加班費支給管制要點核實支應
總計					315,000	
新臺幣		參拾壹萬伍仟 元整				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務處主任 陳俊傑

教務處主任 陳俊傑

會計室主任 簡娟凰

大忠國民小學校長 邱創炫